股票代码：600815　　股票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8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关于累计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涉案的本金：12,319.15 万元
- 是否会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因部分案件尚未审结，目前暂时无法判断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的影响。
-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对相关诉讼计坏账准备。

一、主要诉讼案件汇总情况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厦工股份”）于近日收到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法院（2022）陕0116 执 1061 号《申请执行案件受理通知书》。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对公司及子公司近 12 个月内新增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和已披露累计涉及诉讼（仲裁）进展情况进行统计，诉讼涉及金额合计 12,319.1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9.80%，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起诉方	被起诉方	案件类型	案号/执行号	涉案本金(元)	案件进展
1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荣辉厦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李俊龙、枯淑芬、陈灿文、仲瑾	买卖合同纠纷	（2021）闽0203民初3950号	305,000.00	一审判决
2	西安厦工机械设备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晟厦恒辉商贸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21）闽0203执9151号	325,000.00	终本裁定
3	杭州厦工机械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淳安建来建材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21）浙0105民初4605号	4,400.00	结案
4	厦门晋晟进出口有限公司	漳州天南实业有限公司 第三人：厦门厦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21）闽0627民初1714号	2,616,400.00	一审裁定
5	上海磊友成套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厦门厦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原审第三人：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21）闽02民终2421号、（2021）闽02民终2422号	827,567.60	终审裁定
6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绣锦实业有限公司、赵龙、宗福平、王丙刚、李辉	买卖合同纠纷	（2021）闽0203执9369号之二	2,330,000.00	终本
7	临沂海雅特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追偿权纠纷	（2021）鲁1311民初1733号之一	309,373.00	撤诉
8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现代厦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不正当竞争纠纷	（2021）鲁02民初353号	300,000.00	一审判决
9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大地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21）湘0121执3050号	20,095,700.00	执行结案
10	崇鑫亨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厦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20）闽民终1047号	1,788,002.75	二审裁定发回重审
11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余勇强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2021）闽0211民初4591号	21,074.00	结案
12	济南厦工机械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薛姣工程机械出租经营部、薛亮	买卖合同纠纷	（2021）鲁0112民初8428号	135,000.00	一审判决
13	临沂旺力工程机械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润海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合同纠纷	（2021）鲁1392民初2059号	334,097.17	一审裁定
14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奥博工程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石贺伟、王亚军、刘建伟	买卖合同纠纷	（2021）闽0211民初2414号	845,164.39	一审判决
15	申请执行人：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被执行人：赤峰盛冠商贸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21）闽0203执12262号之一	395,000.00	执行终本
16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恒源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2021）闽0211执3191号/（2021）闽0211执3191号之一	150,621.94	终本裁定
17	西安厦工机械设备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大同市宏维商贸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21）闽0211民初3300号	255,000.00	一审判决
18	申请执行人：厦门厦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被执行人：建瓯中福木业有限公司、建瓯垚森鑫贸易有限公司、王天枫、王鑫雄、魏积彩、陈超	买卖合同纠纷	（2020）闽0203执10593号之一	21,180,395.91	终本裁定
19	申请执行人：厦门厦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被执行人：建瓯中福木业有限公司、建瓯垚森鑫贸易有限公司、王天枫、王鑫雄、魏积彩、陈超	买卖合同纠纷	（2020）闽0203执10594号之一	5,518,301.97	终本裁定
20	王志明	厦门建发拍卖行有限公司、厦门厦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拍卖合同纠纷	（2021）闽02民终8058号	792,336.00	二审判决
21	沈阳先锋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李录芳、梁春香、李俊廷、李献宇	买卖合同纠纷	（2021）辽0104民初13776号	128,912.00	一审判决
22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阳升厦工机械有限公司、于欣泉、段占鹤、王微	买卖合同纠纷	（2021）闽0211民初2589号	3,982909.97	一审判决
23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冀川实业总公司、河北省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22）闽02执33号	31,553,194.27	执行立案
24	申请执行人：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被执行人：合肥擎动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李磊、卜英翠、朱龙、程海建、阚家梅、杨驰、庄继萍、刘超	买卖合同纠纷	（2021）闽0203执9152号之二	770,590.09	结案
25	济南厦工机械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刘谋、崔荣恒	买卖合同纠纷	（2022）鲁0104民初207号、（2022）鲁0104民初207号之一	231,000.00	撤诉
26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安达商贸有限公司、王斌、罗省红、永登锦绣玫瑰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买卖合同纠纷	（2021）闽0211民初2590号	723,337.19	一审判决
27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泰斗工程机械有限公司、魏前程、尹玉涵、尹鹏、张大力、刘计云、沈素芳、季雅为、李莉、沈兰、沈林林、张多套、张辉、张勇、张磊、沈维禹	买卖合同纠纷	（2021）闽0211民初2417号	4,752,075.90	二审审理中
28	申请人（案外人）：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执行人：四川巨凯工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被执行人：王永斌	买卖合同纠纷	（2021）川0107执异482号	2,040,119.18	执行裁定变更申请执行人
		被执行人：余进		（2021）川0107执异483号		
		被执行人：姚勇		（2021）川0107执异525号		
		被执行人：薛常友		（2021）川0107执异599号		
		被执行人：肖刚		（2021）川0107执异616号		
		被执行人：王忠贵		（2021）川0107执异512号		
		被执行人：邱青芬		（2021）川0107执异513号		
		被执行人：姜维君		（2021）川0107执异514号		
		被执行人：孙守兵		（2021）川0107执异515号		
		被执行人：曾令根、曾坪		（2021）川0107执异516号		
28	申请人（案外人）：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执行人：四川巨凯工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被执行人：郭学成	买卖合同纠纷	（2021）川0107执异686号		执行裁定变更申请执行人
		被执行人：邓志均、王保林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2021）川0107执异855号		
29	厦门市思明区洪文社区居民委员会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蔡国贵	租赁合同纠纷	（2021）闽0203民初15380号、（2022）闽02民终624号	9,100,000.00	二审审理
30	杭州厦工机械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冯志辉	买卖合同纠纷	（2022）浙0105执917号	175,000.00	执行立案
31	济南厦工机械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日照雷沃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张金志	买卖合同纠纷	（2022）鲁0104民初199号	1,001,000.00	诉前调解
32	甘肃安达商贸有限公司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22）闽0211民初1173号	200,000.00	一审受理
33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太原市宋成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赵玉成、许丽萍、赵岩	买卖合同纠纷	（2021）闽0211民初2416号、（2022）闽0211执1097号	5,435,951.53	立案执行
34	济南厦工机械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李玉福、陈雪庭	买卖合同纠纷	（2022）鲁0104民初1082号	271,999.00	一审调解
35	张亚兵	长沙申远机电贸易有限公司、第三人：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	（2022）湘0103民初1428号	570,000.00	一审受理
36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张家港科贝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宁波市翔祥贸易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春山贸易有限公司、江西厦工机械有限公司、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厦工机械（焦作）有限公司、晋江兴华机械有限公司、晋江贝荣贸易有限公司、晋江北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票据追索权纠纷	（2021）宁民终457号	500,000.00	二审判决
37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及前手方江西厦工机械有限公司、山西杰力博机械设备等各相关方	票据追索权纠纷	（2021）宁民终504号、（2021）宁民终524号、（2022）宁民终218号	2,050,000.00	审理/判决
38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及前手方江西厦工机械有限公司、山西杰力博机械设备等各相关方	票决追索权纠纷	（2021）宁01执1339号	100,000.00	执行/已结案
39	济南厦工机械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亿安工程管理（潍坊）有限公司、刘文	买卖合同纠纷	（2022）鲁0104民初1849号、（2022）鲁0104民初1849号之一	109,000.00	撤诉/一审裁定
40	西安厦工机械设备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晟厦恒辉商贸有限公司、张小华	买卖合同纠纷	（2022）陕0116执1061号	968,000.00	执行受理

二、主要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及进展

1、厦门晋晟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晋晟”）与公司子公司厦门厦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工国贸”）签订协议，约定厦工国贸协助厦门晋晟共同寻找金属硅等供应渠道，另约定厦门晋晟对供应商资信及履行合同负全部责任，厦工国贸于 2017 年 1 月开始代理厦门晋晟与漳州天南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天南”）金属硅等买卖业务。漳州天南因环保问题于 2017 年 3 月就无法正常生产，导致其无法交货，经对账，漳州天南未交付厦门晋晟金属硅 1202 吨（签订金额 2,616,400.00 元），故厦门晋晟于 2021 年 7 月向漳州市南靖县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决解除厦工国贸与漳州天南订立的买卖合同以及判决漳州天南返还所欠货款及相关资金占用费等。2021 年 7 月 21 日，厦工国贸收到南靖县人民法院（2021）闽 0627 民初 1714 号《传票》《举证通知书》及《审判庭人员通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044”号公告。

厦门晋晟以需进一步收集证据为由，请求撤回起诉。2021 年 8 月 26 日，厦工国贸收到南靖县人民法院（2021）闽 0627 民初 171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准许厦门晋晟撤诉。

2、河南绣锦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绣锦”）为公司经销产品期间，因拖欠公司货款不能及时支付，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 日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四川巨凯支付拖欠货款及资金占用费等。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进行审理并出具（2016）闽 02 民初 833 号《民事判决书》。因四川巨凯不服一审民事判决书的相关判决，故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二审审理期间，公司与四川巨凯协商达成和解，约定若四川巨凯未按和解协议的约定还款，公司有权向法院提出强制执行。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出具（2018）闽民终 817 号《民事调解书》。因四川巨凯等未完全依照调解书约定履行还款义务，公司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四川巨凯立即支付所欠货款及资金占用费等。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收到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的（2020）闽 02 执 601 号《受理执行案件通知书》。2020 年 7 月 27 日，公司收到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闽 02 执 601 号的《执行裁定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11 月 11 日、2018 年 5 月 11 日、2019 年 3 月 2 日、2019 年 8 月 1 日、2020 年 7 月 21 日及 2020 年 8 月 1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6-052”、“2018-039”“2019-010”“2019-070”“2020-051”及“2020-055”号公告。

根据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出具（2018）闽民终 817 号《民事调解书》第三项约定：“四川巨凯在约定期限内自愿向厦工以零对价转让执行案件债权共计 700 万元”，后四川巨凯按调解书约定向公司转让执行案件债权，公司向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提出执行申请人变更申请。2021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2 年 2 月 10 日，公司共收到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 12 份《主体变更裁定书》，将所涉及执行案件的申请执行人均变更为厦工股份，涉及金额合计为 2,040,119.18 元。案号分别为（2021）川 0107 执异 482 号、（2021）川 0107 执异 483 号、（2021）川 0107 执异 525 号、（2021）川 0107 执异 599 号、（2021）川 0107 执异 616 号、（2021）川 0107 执异 512 号、（2021）川 0107 执异 513 号、（2021）川 0107 执异 514 号、（2021）川 0107 执异 515 号、（2021）川 0107 执异 516 号、（2021）川 0107 执异 686 号、（2021）川 0107 执异 855 号。

11、日照雷沃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照雷沃”）购买济南厦工机械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厦工”）多台装载机，经济南厦工多次催讨尚未偿还所欠剩余货款 1,001,000.00 元。济南厦工遂将日照雷沃诉至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请求判令日照雷沃偿付所欠货款及相关违约金，并支付诉讼费、担保函保费、律师费等。2022 年 1 月 12 日，济南厦工收到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案件号为（2022）鲁 0104 民初 199 号。

2022 年 2 月 23 日，济南厦工收到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2022）鲁 0104 民初 199 号《民事调解书》，双方自愿达成如下协议：一、日照雷沃、张金志共欠济南厦工货款 936,330 元，日照雷沃、张金志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前向济南厦工支付货款 200,000 元，于 2022 年 3 月 20 日前支付货款 200,000 元，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前支付货款 200,000 元，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前支付货款 336,330 元；二、若日照雷沃、张金志未按上述约定履行义务，原告济南厦工机械销售有限责任公司有权就剩余货款申请一次性强制执行，并计算逾期付款利息；三、本案案件受理费 16,474 元，减半收取 8,237 元，保全费 5000 元，保函费 1,929 元，均由日照雷沃、张金志承担，其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前向济南厦工支付；四、济南厦工放弃其他诉讼请求，双方再无其他争议。

12、太原市宋成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原宋成”）系公司经销商，因无正当理由长期拖欠公司货款，公司向厦门市集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太原宋成支付所欠货款 5,456,321.64 元及相关资金占用费等。2021 年 4 月 21 日，厦门市集美区人民法院正式受理该案，受理案件通知书号为（2021）闽 0211 民初 2416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044”号公告。

2021 年 11 月 19 日，公司收到厦门市集美区人民法院（2021）闽 0211 民初 241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太原宋成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公司支付货款 5,435,951.53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二、太原宋成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公司支付本案保全费 5000 元，保全责任保险费 9068.34 元；三、赵玉成、许丽萍、赵岩对判决一、二项确定的太原宋成的债务承担连带还款义务；四、公司有权就赵玉成、许丽萍名下抵押给公司房产拍卖、变卖或折价后在相应金额范围内优先受偿；五、赵玉成、许丽萍、赵岩在承担本判决第三项确定的连带清偿责任后，有权向太原宋成追偿；六、驳回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因太原宋成等未能如实履行已生效的法律文书，公司遂对其申请强制执行。2022 年 3 月 10 日，公司收到厦门市集美区人民法院（2022）闽 0211 执 1097 号《执行案件立案通知书》，厦门市集美区人民法院决定立案执行。

13、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成员企业宁夏灵武宝塔大古储运有限公司和宝塔盛华商贸集团有限公司等开出 22 张电子银行承兑汇票，经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承兑，金额总共为 1255 万元。涉案票据开出后经其他被告江西厦工机械有限公司、太原神威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和山西杰力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等相继连续背书后陆续流转至公司，而因出票人与承兑人拒绝对到期后案涉票据履行付款义务，故公司向法院提请诉讼，对出票人、承兑人以及其他相关前手方进行追索。2020 年 6 月 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收到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上述案件中部分票据的诉讼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5 月 9 日、2020 年 6 月 18 日、2020 年 7 月 21 日、2020 年 12 月 29 日和 2021 年 8 月 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9-039”“2020-046”“2020-050”“2020-051”“2020-075”及“2021-044”号公告。

（1）2021 年 9 月 28 日至 2022 年 4 月 6 日，公司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21）宁民终 504 号《民事裁定书》、（2021）宁民终 524 号《民事判决书》及（2022）宁民终 218 号《上诉案件应诉通知书》等，上述票据处于审理或终审阶段；处于已结案阶段的票据 1 张，案号为（2021）宁 01 执 1339 号，涉及金额合计为 2,150,000 元。

（2）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海康”）于 2018 年 8 月通过商业汇票管理系统向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提示付款遭拒付，杭州海康遂提起诉讼，涉及票据金额为 500,000.00 元。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收到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的（2020）宁 01 民初 557 号《民事判决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1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072”号公告。因公司不服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遂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立案审理后，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做出如下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14、安徽泰斗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泰斗”）系公司经销商，因拖欠公司货款 4,752,075.9 元，被公司诉至厦门市集美区人民法院。公司要求安徽泰斗支付所欠货款及资金占用费等。2021 年 4 月 21 日，公司收到厦门市集美区人民法院（2021）闽 0211 民初 1477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044”号公告。

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收到厦门市集美区人民法院（2021）闽 0211 民初 241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安徽泰斗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公司支付所欠货款 4,752,075.9 元及资金占用费；二、安徽泰斗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公司支付保全责任保险费 4463.53 元；三、季雅为、沈素芳、李莉、沈兰、沈林林、张多套、张辉对判决第一、二项确定的安徽泰斗的债务承担连带还款义务；四、季雅为、沈素芳、李莉、沈兰、沈林林、张多套、张辉承担连带还款义务后有权向安徽泰斗追偿；五、公司有权就沈素芳、季雅为、张勇、张磊、沈维禹名下的房产折价或者就拍卖、变卖所得的价款在相关金额范围内优先受偿。六、驳回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因双方均不服（2021）闽 0211 民初 2417 号《民事判决书》，遂提起上诉。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收到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闽 02 民终 2518 号《传票》，该案件目前尚未开庭审理。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未转让债权诉讼案件提坏账准备共约 3,849.54 万元。鉴于上述案件未履行完毕，尚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金额。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对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进行披露。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股票代码：600815　　股票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5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工股份”或“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授权经营层在不超过 10 亿元的额度内，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证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最高理财余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额度内，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具体决策及实施事项。

1、资金来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临时沉淀的自有资金。

2、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可投资于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或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国债或国债逆回购产品。

3、现金管理额度：最高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现金管理期限：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范围主要是短期（不超过一年）、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或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国债或国债逆回购产品，投资风险可控。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有关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本着谨慎性、流动性的原则，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利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出具的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经审议后，对该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本事项已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内容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公司监事会经审议后，发表意见如下：

本次公司董事会拟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授权经营层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也有利于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股票代码：600815　　股票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3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曾挺毅、王功尤、林瑞进、廖清德、王志伟回避表决；有表决权的三位非关联董事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上述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1 年度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的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平，没有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董事会在上述议案表决中，采取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方式，关联交易决策和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也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 2021 年度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的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的内容及定价原则合理，符合公平、公正和公开的精神，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 年预计金额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	厦门海翼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		实际未发生业务
	厦门银华机械有限公司	4,270.00	3,295.32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市场变化调整采购量
	厦门厦工协华机械有限公司	300.00	96.88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市场变化调整采购量
	厦工(三明)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6,750.00	5,708.05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市场变化调整采购量
	厦门金龙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16.50	63.39	
	厦门厦工众力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250.00	1,333.83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市场变化调整采购量
	辽宁厦工机械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0.19	
	小计	24,586.50	10,497.66	
接受劳务	厦门海翼物流有限公司	2,050.00	574.82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市场变化调整采购量
	厦门金龙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1,350.00	587.19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市场变化调整采购量
	厦门厦工众力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	42.05	
	厦门海翼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700.00	270.71	根据实际需求调整
	厦工(三明)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14.19	
	厦门厦工协华机械有限公司		1.36	
	辽宁厦工机械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42	
	厦工机械(湖北)有限公司		1.36	
	厦门创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0.16	
	小计	4,115.00	1,497.26	
销售商品	厦门厦工协华机械有限公司	370.00	205.18	
	厦工(三明)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4,000.00	367.90	实际比预计业务少
	厦门海翼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		实际未发生业务
	云南云厦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8,400.00	3,512.80	实际比预计业务少
	辽宁厦工机械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8,800.00	3,491.80	实际比预计业务少
	厦工机械(湖北)有限公司	7,200.00	2,963.39	实际比预计业务少
	厦门厦工众力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	72.59	
	小计	38,780.00	10,613.66	
提供劳务	厦工(三明)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3.36	
	厦门金龙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40.00	34.53	
	厦门创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厦门厦工众力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2.00	33.02	
	厦门海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73.00	372.16	
	辽宁厦工机械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69	
	厦工机械(湖北)有限公司		8.11	
	厦门银华机械有限公司		2.88	
	小计	955.00	455.75	
租出资产	厦门金龙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515.00	523.81	
	厦门海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7.00	2,016.27	
	小计	2,532.00	2,540.08	
购入固定资产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		0.51	
销售固定资产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		0.91	
存款限额	厦门海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4,000.00	44,094.88	
贷款等综合授信业务额度	厦门海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	8,286.43	
其他	厦门海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	20,000.00		业务未开展
合计		334,968.50	77,987.14	

（三）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预计金额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2 年预计金额与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	厦门银华机械有限公司	2,140.00	3,295.32	2.39%	
	厦门厦工协华机械有限公司	265.00	96.88	0.07%	
	厦工(三明)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5,474.00	5,708.05	4.15%	
	厦门金龙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12.00	63.39	0.05%	
	厦门厦工众力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396.30	1,333.83	0.97%	
	辽宁厦工机械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0.19	0.00%	
	小计	9,287.30	10,497.66	7.63%	
接受劳务	厦门海翼物流有限公司	678.00	574.82	43.82%	
	厦门金龙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817.00	587.19	44.76%	
	厦门厦工众力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	42.05	3.21%	
	厦门海翼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215.00	270.71	20.64%	
	厦工机械(湖北)有限公司	2.00			预计开展业务
	厦工(三明)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14.00	14.19	1.08%	
	厦门厦工协华机械有限公司	5.00	1.36	0.10%	
	辽宁厦工机械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	5.42	0.41%	
	厦工机械(湖北)有限公司	5.00	1.36	0.10%	
	厦门创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0	0.16	0.01%	
	小计	1,779.00	1,497.26		
销售商品	厦门厦工协华机械有限公司	700.00	205.18	0.14%	预计业务量增加
	厦工(三明)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50.00	367.90	0.25%	预计业务量减少
	云南云厦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505.00	3,512.80	2.39%	
	辽宁厦工机械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300.00	3,491.80	2.37%	
	厦工机械(湖北)有限公司	3,200.00	2,963.39	2.01%	
	厦门厦工众力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72.59	0.05%	
	小计	12,855.00	10,613.66	7.22%	
提供劳务	厦工(三明)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6.00	3.36	0.04%	
	厦门金龙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35.00	34.53	0.43%	
	厦门厦工众力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5.00	33.02	0.41%	
	厦门海翼资产管理有有限公司	373.00	372.16	4.62%	
	辽宁厦工机械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00	1.69	0.02%	
	厦工机械(湖北)有限公司	10.00	8.11	0.10%	
	厦门银华机械有限公司	5.00	2.88	0.04%	
	小计	469.00	455.75	5.66%	
租出资产	厦门金龙